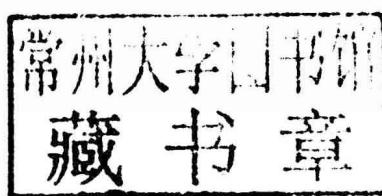


两唐书疑义考释 《新唐书》卷

尤炜祥 著
西泠印社出版社

两唐书疑义考释 《新唐书》卷

尤炜祥 著
西泠印社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 I P）数据

两唐书疑义考释·新唐书卷 / 尤炜祥著. -- 杭州 :
西泠印社出版社, 2012.5
ISBN 978-7-5508-0466-1

I. ①两… II. ①尤… III. ①中国历史—唐代—纪传
体②《新唐书》—研究 IV. ①K242.04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086751号

序 言

《旧唐书》由后晋刘昫、张昭远领衔主修。开修于后晋天福六年（941），成书于后晋开运二年（945），先后凡四年。由于《旧唐书》在修撰过程中涉及众人，同时成书时间又速，再加上唐代经过安史之乱，史籍损失严重，故存在史实前后不一、名姓张冠李戴、时间互相矛盾、字句错讹脱漏等问题。有鉴于此，北宋人大为不满，认为“记次无法，详略失中，文采不明，事实零落”。故宋仁宗庆历四年（1044）下诏重修，嘉祐五年（1060）书成，先后凡十七年。这是我国历史上第一次出现后代人对前代所修史书表示不满意，由官方正式立项，欧阳修、宋祁领衔重修。宋人所修《唐书》成，后人便称后晋刘昫、张昭远领衔的《唐书》为《旧唐书》，宋人《唐书》为《新唐书》。

《新唐书》的编撰者当然认为自己所修《唐书》要优于《旧唐书》，这从提举管曾公亮领衔的《进唐书表》中就可以看出来：“其事则增于前，其文则省于旧”。这“文省事增”是《新唐书》编撰者认为最大的优点。“事增于前”固然不错，仅从列传部分看，《新唐书》比《旧唐书》要增加三百五十多个传记，何况《新唐书》还增加了《旧唐书》所没有的《宰相表》《方镇表》《宗室世系表》和《宰相世系表》。但《新唐书》的最大弊病也在于“文省于旧”，唐代二十一朝只撰写了本纪十卷，字数还不到《旧唐书》本纪的三分之一，并且大大失去了唐人实录和国史本纪的本来面目。可以说，如果没有《旧唐书》的存在，《新唐书》中的不少记载，后人根本无法读懂，或者含糊不清，其中的原因就在于《新唐书》刻意追求“文省事增”，而对历史史实删削过甚。

《新唐书》的问题还不止这些，宋吴缜《新唐书纠缪》自序

一文中曾尖锐指出：“(《新唐书》)《纪》、《志》、《表》则欧阳公主之，《传》则宋公主之。所主既异，而不务通知其事，故《纪》有失而《传》不知，《传》有误而《纪》不见。”又云：“其始也，不考其虚实有无，不校其彼此同异。修《纪》、《志》者，专以褒贬笔削自任；修《传》者则独以文辞华采为先，不相通知，各从所好，其终也，遂合为一书而上之。”吴缜与欧阳修、宋祁是同时代人，他在文中至少指出了两点：一、《新唐书》的《纪》、《志》、《表》是欧阳修主持的，《传》是宋祁主持的，但两人之间互相不沟通，所以会出现《纪》、《志》、《表》与《传》相矛盾的地方。二、指出了两人主持的风格不同，欧阳修学《春秋》笔法，笔端常带褒贬，所以会有所隐晦曲笔，而宋祁是古文字专家，因此喜欢卖弄文字，用词十分古奥晦涩。两人又各从所好，最后合成一书交差了事。其实，不光欧、宋“所主既异”，而且欧、宋修书还不同时，“(欧阳)修之修《唐书》乃在至和年间(1054)事，距(宋)祁稿成时相去已十余年”。也就是说两人编撰并不在同时期。

因此，《旧唐书》存在的史实前后不一、名姓张冠李戴、时间互相矛盾、字句错讹脱漏等问题，《新唐书》也是存在的。同时在流传过程中，几经翻刻，《新唐书》又留下了新的错讹、脱漏、衍文和误倒。下面举两例加以说明：

《新唐书》卷三五《五行志二》

永徽中，河源军有狼三，昼入军门，射之，毙。(第922页)

此段文字《旧唐书·五行志》作：“永徽中，黑齿常之戍河源军，有狼三头，白昼入军门，射之毙。常之惧，求代。将

军李谨（下夺一“行”字）代常之军，月余卒。”^①《新志》无疑是据《旧志》删改而成，但《旧志》作“永徽中”是显误。“永徽”为唐高宗年号。河源军，屯防单位名，唐仪凤二年（677）置，故治在今青海西宁市。永徽（650—655）共六年，当时，黑齿常之尚未降唐。《旧唐书·黑齿常之传》记载：“龙朔三年，高宗遣使招谕之，（黑齿）常之尽率其众降。”^②可见黑齿常之降唐发生在龙朔三年（663），因此，黑齿常之戍河源军不可能发生在永徽中。《旧传》下书：“仪凤中，吐蕃犯边，（黑齿）常之从李敬玄击之。刘审礼之没贼，敬玄欲抽军，却阻泥沟，而计无所出。常之夜率敢死之兵五百人进掩贼营，吐蕃首领跋地设弃军宵遁，敬玄因此得还。高宗叹其才略，擢授左武卫将军，兼检校左羽林军，赐金五百两、绢五百匹，仍充河源军副使。时吐蕃赞婆及素和贵等贼徒三万余屯于良非川。常之率精骑三千夜袭贼营，杀获二千级，获羊马数万，赞婆等单骑而遁。擢常之为大使，又赏物四百匹。常之以河源军正当贼冲，欲加兵镇守，恐有运转之费，遂远置烽戍七十余所，度开营田五千余顷，岁收百余万石。开耀中，赞婆等屯于青海，常之率精兵一万骑袭破之，烧其粮贮而还。常之在军七年，吐蕃深畏惮之，不敢复为边患。”^③此段史实详细记载了黑齿常之戍河源军抵抗吐蕃的经过。仪凤（676—679）共四年，仪凤中，即公元677—678年。黑齿常之戍河源军七年，中间经历了仪凤、调露、永隆、开耀，至永淳二年（683）连头搭尾正好七年。之后由“将军李谨行代（黑齿）常之军”，故“永徽”当是“永淳”之误无疑。

^① 《旧唐书》卷三七，一三六九页

^{②③} 《旧唐书》卷一〇九，三二九四页

《新唐书》卷一二〇《崔玄𬀩传》

母卢，有贤操，常诫（崔）玄𬀩曰：“吾闻姨兄辛玄驭云：‘子姓仕宦，有言其贫窭不自存，此善也；若赀货盈衍，恶也。’吾尝以为确论。比见亲表仕者多财以奉亲，而亲不究所从来。必出于禄禀则善，如其不然，何异盗乎？若今为吏，不能忠清，无以戴天履地。宜识吾意。”故玄𬀩所守以清白名。（第4316页）

这是崔玄𬀩的母亲卢氏告诫儿子为官要清正廉洁。但“子姓仕宦，有言其贫窭不自存，此善也；若赀货盈衍，恶也”未免矫情，不合情理。疑其间有错讹。《旧传》：“儿子从宦者，有人来云贫乏不能存，此是好消息。若闻赀货充足，衣马轻肥，此恶消息。”^①《新传》显然是删改《旧传》而来，殊不知《旧传》已有误。同样的史料也见《太平御览·人事部·贞女》：“儿子从官者，有人来云贫乏能有立，此是好消息；若闻赀货充足，衣马轻肥，此是恶消息。”^②虽贫乏，但能有立，才是好消息，这应是卢氏的本意。故疑《旧传》“贫乏不能存”之“存”当是“有”之形近误，“不”当是“立”活版排字倒置“平”之形近误，且有误倒。经改作“贫乏能有立”，这样不仅合情合理，也与《御览》合。《新传》从《旧传》误。

再举一个因《新唐书》中存在的错讹，造成了后辈学人在研究中产生歧义的例子。如：

①《旧唐书》卷九五，二九三四页

②《太平御览》卷四四〇，二〇二四页

《新唐书》卷四七《百官志二》

左补阙六人，从七品上；左拾遗六人，从八品上。掌供奉讽谏，大事廷议，小则上封事。（第 1207 页）

清钱大昕《廿二史考异》引《唐六典》云：“盖自有此官以来，未有置六员者。此‘六人’当为‘二人’之讹。”^①钱说是。《旧唐书·职官志二》：“宜置左右补阙各二员，从七品上，左右拾遗各二员，从八品上，掌供奉讽谏，行立次左右史之下。”^②《旧志》不误。《唐六典·门下省》：“左补阙二人，从七品上……垂拱中，因其义而创立四员，左、右各二焉。天授初，左、右各加三员，通前为十员。神龙初，依旧各置二人。”^③其中记载了唐代左补阙的设置变动情况，“天授初，左、右各加三员”是指左右补阙各加三员。“左拾遗”的设置变动同。《新志》错成了“左右补阙”、“左右拾遗”各为“六人”，如本卷下书：“右散骑常侍二人、右谏议大夫二人、右补阙六人，右拾遗六人，掌如门下省。”^④而且还置“神龙初，依旧各置二人”于不顾。

今人胡宝华在《唐代监察制度研究》却据《新志》这一有错讹的史料，认为这是代宗朝调整补阙、拾遗后形成的格局。这种“扩大谏官的编制，反映了中央对进谏制度在监督朝政方面所寄予的期望”。^⑤其实，唐代在安史之乱后，国力日益不济，为了节省开支，曾几次开展“减省官员”的行动，而且在代宗

^① 《廿二史考异》卷四四，五五八页

^② 《旧唐书》卷四三，一八四五页

^③ 《唐六典》卷八，二四七页

^④ 《新唐书》卷四七，一二一二页

^⑤ 胡宝华《唐代监察制度研究》，二〇一页

大历四年（769），还专门就左右补阙、拾遗等作了规定：“（大历四年）十二月乙未，敕左右补阙、拾遗、内供奉员左右各置两员，余罢之。”^①也就是把“左右补阙、拾遗、内供奉”从原来不止两员，重新规定为“各置两员，余罢之”，即余多的省却了。

我对两《唐书》的关注，最早可追溯到20世纪七十年代。当时，中华书局的《二十四史》点校本刚出版，我的恩师郭子韶先生被召集参与对两《唐书》点校本的校勘工作。我几次前往先生家，只见先生大热天赤着膊，手中一把蒲扇、一支笔，全神贯注地校勘着两《唐书》。先生长于前《四史》，一直计划写一部《四史读校法》，平时也把一些读校史书的方法传授于我。譬如，新旧《唐书》中的《传》、《纪》要同时读，《纪》与《传》要对照读，读新旧《唐书》，也要参照《资治通鉴》，如此等等。先生家没有藏书，唯一的参考书是一部《康熙字典》，但先生读书极广，记忆力惊人，碰到需要引书证加以说明，往往能说出书名、作者、卷帙。时我在《汉语大词典》浙江编写组工作，每每按先生告知去检索书证，总是一找一个准。在查证过程中，我也有机会参与了对两《唐书》疑义的讨论，也慢慢地对此产生了兴趣。

恢复高考后，我又有幸师从郭在贻先生和吴熊和先生。郭在贻先生在训诂学上的建树，吴熊和先生在唐宋文学上的造诣都给我留下了极深的印象，也使我对两《唐书》有了更多的接触机会。

遗憾的是，大学毕业后我未能从事自己感兴趣的工作，而是被分配到公安机关，直至1989年才有机会调到浙江警察学院，当时叫浙江公安专科学校，参加《公安学刊》的编辑工作。大学不坐班，又有寒暑假，于是我思索着怎样把中断了的专业兴趣再接上。一次，无意中在新华书店又看到了崭新的两《唐书》

① 《旧唐书》卷一一，二九四页

点校本，一翻检，还是七十代的旧版重印。也就是说，当年先生在两《唐书》上校勘出的上千条（绝大多数是标点问题）错讹仍然存在。去信中华书局询问，被告知先生完成的两《唐书》校勘记，由于时值“文革”结束前后，上海人民出版社与中华书局在《二十四史》的整理工作上有变动，已不知去向。明知道先生对两《唐书》校勘出了不少差错，但成果却没能反映出来。先生冒着酷暑，一把蒲扇、一支笔的形象又出现在我的脑海中，便不知天高地厚，萌发出将先生两《唐书》校勘继续做下去的想法。但在读校过程中发现，两《唐书》存在的问题不光是文字差错，官职、年代、史实等都有可商榷之处，故把校勘又转移到考释上来了。

自己作为一介草民，用现在的话说，充其量是两《唐书》的草根研究者，对如此皇皇巨著，只有诚惶诚恐，在读校、考释中，唯恐以是为非，只知其一不知其二。好在现在已进入了信息化时代，查阅、校勘古籍的手段大大提高了，视野也比老一辈读书人大大拓展了。于是，成就了我这一本小书。在考释过程中，对于前人的成果，只要尚未被点校本《新唐书》所采纳的，我都要问个为什么，是书证不够呢，还是点校本修订者没有注意到？对于前者，我尽可能增加新的书证，加以进一步论证，对于后者也把前人的成果再次引出予以强调。对于今人散见在书籍、报刊中的成果，凡是引用的，必注明出处。但由于考释的过程时间拉得很长，有将近十几年的时光，故有时难以记起考释是否引用了今人已有的成果；更有甚者，不知自己的有些考释是否刚好与人雷同。因为自己是个草根研究者，不仅对古书整理的基本知识、规范和要求等所知不多，对当前研究的成果了解得也不够全面，同时也无暇去一一查证。但对一些专门就两《唐书》某一部分作出正误，如赵超《新唐书宰相

世系表集校》、陈美东《历代律历志校证》、吴玉贵《唐书辑校》等书籍不作特别比照，怕有掠美之嫌。古人云做学问要“望尽天下路”，这对我来说，只能是“高山仰止，景行行止”了。好在《考释》只是一己之见，不作定论，权当供唐史爱好者参考罢了，取舍由读者自定。

在此，要感谢浙江警察学院，能把这本小书作为校级科研项目立项，这在我是不敢想像的，因为母校科研的主攻方向是公安科技和公安执法。同时，也要感谢家人，因为多年来，我几乎没有休假日和寒暑假，起早贪黑，把全部的业余时间都花在了这一兴趣上。最后也要感谢科研助理沈方平同学，在暑假期间还冒着酷暑为我整理资料。

2012年2月
于杭州高教新村

目录

序 言.....	1
《新唐书》卷一《高祖本纪》	1
《新唐书》卷二《太宗本纪》	3
《新唐书》卷四《则天皇后本纪》	6
《新唐书》卷四《中宗本纪》	8
《新唐书》卷五《睿宗本纪》	10
《新唐书》卷五《玄宗本纪》	13
《新唐书》卷六《肃宗纪》	20
《新唐书》卷六《代宗本纪》	21
《新唐书》卷七《德宗本纪》	22
《新唐书》卷七《宪宗本纪》	23
《新唐书》卷八《文宗本纪》	26
《新唐书》卷八《宣宗本纪》	26
《新唐书》卷九《懿宗本纪》	27
《新唐书》卷九《僖宗本纪》	28

《新唐书》卷一〇《昭宗本纪》	30
《新唐书》卷一〇《哀帝本纪》	31
《新唐书》卷一二《礼乐志三》	32
《新唐书》卷一四《礼乐志四》	33
《新唐书》卷一八《礼乐志八》	33
《新唐书》卷二四《车服志》	35
《新唐书》卷三二《天文志二》	42
《新唐书》卷三四《五行志一》	43
《新唐书》卷三五《五行志二》	44
《新唐书》卷三六《五行志三》	46
《新唐书》卷三七《地理志一》	47
《新唐书》卷三八《地理志二》	51
《新唐书》卷三九《地理志三》	53
《新唐书》卷四〇《地理志四》	54
《新唐书》卷四二《地理志六》	56
《新唐书》卷四六《百官志一》	57
《新唐书》卷四七《百官志二》	59
《新唐书》卷四八《百官志三》	63
《新唐书》卷四九下《百官志四下》	65
《新唐书》卷五〇《兵志》	66
《新唐书》卷五三《食货志三》	72
《新唐书》卷五四《食货志四》	73
《新唐书》卷五八《艺文志二》	74

《新唐书》卷五九《艺文志三》	79
《新唐书》卷六〇《艺文志四》	82
《新唐书》卷六六《方镇表三》	89
《新唐书》卷六九《方镇表六》	89
《新唐书》卷七一上《宰相世系表一上》	90
《新唐书》卷七一下《宰相世系表一下》	93
《新唐书》卷七二上《宰相世系表二上》	93
《新唐书》卷七二下《宰相世系表二下》	94
《新唐书》卷七三下《宰相世系表三下》	94
《新唐书》卷七五上《宰相世系表五上》	95
《新唐书》卷七五下《宰相世系表五下》	96
《新唐书》卷七六《后妃传上》	98
《新唐书》卷七七《后妃传下》	100
《新唐书》卷七八《宗室传》	102
《新唐书》卷七九《高祖诸子传》	103
《新唐书》卷八二《十一宗诸子传》	104
《新唐书》卷八三《诸帝公主传》	106
《新唐书》卷八四《李密传》	110
《新唐书》卷八五《王世充传》	112
《新唐书》卷八六《薛举传》	113
《新唐书》卷八六《薛仁果传》	113
《新唐书》卷八六《李轨传》	115
《新唐书》卷八七《辅公祏传》	116

《新唐书》卷八八《樊兴传》	117
《新唐书》卷八八《张长逊传》	117
《新唐书》卷八八《李安远传》	118
《新唐书》卷八九《秦琼传》	119
《新唐书》卷八九《唐俭传》	121
《新唐书》卷八九《段志玄传》	123
《新唐书》卷九〇《刘弘基传》	125
《新唐书》卷九〇《程知节传》	126
《新唐书》卷九〇《任瑰传》	127
《新唐书》卷九三《李靖传》	127
《新唐书》卷九三《李勣传》	129
《新唐书》卷九四《薛万均传》	131
《新唐书》卷九四《卢祖尚传》	132
《新唐书》卷九四《刘兰传》	133
《新唐书》卷九五《窦轨传》	134
《新唐书》卷九五《窦抗传》	135
《新唐书》卷九五《窦静传》	136
《新唐书》卷九五《窦诞传》	136
《新唐书》卷九六《房玄龄传》	137
《新唐书》卷九六《杜淹传》	138
《新唐书》卷九八《薛收传》	139
《新唐书》卷九八《马周传》	140
《新唐书》卷九九《李大亮传》	140

《新唐书》卷九九《乐彦玮传》	141
《新唐书》卷九九《崔仁师传》	142
《新唐书》卷一〇〇《裴矩传》	143
《新唐书》卷一〇〇《郑元璿传》	143
《新唐书》卷一〇〇《阎知微传》	144
《新唐书》卷一〇〇《萧瑀传》	146
《新唐书》卷一〇二《姚珽传》	146
《新唐书》卷一〇二《令狐德棻传》	148
《新唐书》卷一〇三《张玄素传》	149
《新唐书》卷一〇四《于志宁传》	149
《新唐书》卷一〇四《张行成传》	151
《新唐书》卷一〇六《杜正伦传》	152
《新唐书》卷一〇六《高智周传》	153
《新唐书》卷一〇六《杨弘武传》	154
《新唐书》卷一〇六《杨元禧传》	154
《新唐书》卷一〇七《傅弈传》	155
《新唐书》卷一〇八《裴行俭传》	156
《新唐书》卷一〇八《裴光庭传》	157
《新唐传》卷一〇九《祝钦明传》	158
《新唐书》卷一一〇《执失思力传》	159
《新唐传》卷一一〇《契苾何力传》	160
《新唐书》卷一一〇《黑齿常之传》	160
《新唐书》卷一一〇《泉献诚传》	163

《新唐书》卷一一一《苏定方传》	164
《新唐书》卷一一一《薛讷传》	165
《新唐书》卷一一一《张仁愿传》	167
《新唐书》卷一一一《王晙传》	171
《新唐书》卷一一二《王义方传》	172
《新唐书》卷一一二《蒋沇传》	174
《新唐书》卷一一三《唐绍传》	174
《新唐书》卷一一三《徐有功传》	175
《新唐书》卷一一四《崔融传》	178
《新唐书》卷一一五《狄仁杰传》	179
《新唐书》卷一一五《郝处俊传》	181
《新唐书》卷一一六《杜景佺传》	182
《新唐书》卷一一七《裴炎传》	182
《新唐书》卷一一八《韦维传》	184
《新唐书》卷一一八《宋务光传》	185
《新唐书》卷一一八《辛替否传》	186
《新唐书》卷一一九《白行简传》	186
《新唐书》卷一一九《白敏中传》	187
《新唐书》卷一二〇《崔玄𬀩传》	188
《新唐书》卷一二〇《张柬之传》	189
《新唐书》卷一二一《王琚传》	190
《新唐书》卷一二一《王毛仲传》	191
《新唐书》卷一二二《魏元忠传》	191